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等有关规定，第八届董事会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担任主审所对公司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并聘任普华永道中天负责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参审所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

1、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2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首席合伙人：李丹。

签字注册会计师：汪超、夏文琦

2、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第八届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立信的履职情况作出如下评估。

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签订了2023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普华永道中天已经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担任主审所对公司2023年度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执行了审计，以及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执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执行了相关的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公司与立信签订了2023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立信已经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担任参审所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执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事务所间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立信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1、2023年12月29日，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列席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就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并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的安排》。

2、2024年1月29日，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与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开展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业绩预告情况和本年度审计进展进行了沟通。

3、2024年3月7日，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与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开展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展及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等进行了沟通。

4、2024年3月26日，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与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开展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等进行沟通。

5、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负责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列席会议，就年度审计意见、审计程序的执行等审计委员会委员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汇报和工作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立信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1、2023 年 9 月审计委员会提示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2、2023 年 10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讨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方案。

3、2023 年 10 月 26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并同意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4、2023 年 11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具体选聘事项。

5、2023 年 12 月 1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TCC2300114842）》。

6、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选聘，并于当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立信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聘任普华永道中天担任主审所对公司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聘任普华永道中天负责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任立信担任参审所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六次会议，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列席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与相关审计人员开展审前沟通，听取了审计机构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的汇报及进行工作沟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的安排》。

8、2024 年 1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开展工作沟通，对 2023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和本年度审计进

展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立信关于业绩预告情况和本年度审计进展等事项的汇报。

9、2024年3月7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开展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展及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普华永道中天、立信关于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展及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等内容的汇报。

10、2024年3月26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开展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等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普华永道中天、立信关于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事项的汇报。

11、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经理等审计人员列席会议，就年度审计意见、审计程序的执行等审计委员会委员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汇报和工作沟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听取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总结》《关于审核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的议案》《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 四、总体评价

1、普华永道中天、立信作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其履职过程保持了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了意见。

2、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